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通知于2021年7月1日股东大会取得表决结果后以现场通知、电话通知等形式 送达至全体监事,并于2021年7月1日下午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 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毛时敏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 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选举毛时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 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毛时敏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

附件:

毛时敏,男,1964 年 4 月出生,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建省财税信息中心培训科科长、福建华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州博思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博思电子政务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毛时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610,8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7%,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毛时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